

2021 年度

福建省财政厅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 部门主要职责	1
二、 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4
三、 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5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18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8
二、 收入决算表	19
三、 支出决算表	20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1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2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3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4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5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6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7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33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5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明.....	3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6
第五部分 附件	3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建省财政厅的主要职责是：

一是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财税法律法规和政策，起草并组织实施全省财税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和政策。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财税发展战略、规划和改革方案。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省与市县、政府与企业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二是负责制定并组织实施有关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等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拟订省以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完善转移支付制度。按权限组织开展涉外财政业务，拟订和组织执行省直部门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办法。

三是负责管理省级各项财政收支。负责编制年度省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省政府委托，向省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全省和省级财政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省人大常委会报告财政决算。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审核批

复部门（单位）年度预决算。负责政府投资基金省级财政出资的资产管理。组织省级预决算公开。

四是按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制定彩票管理有关办法，监管彩票市场，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五是贯彻执行中央的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负责制定和执行省级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全省国库业务。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管理省级财政专户。制定并组织实施政府财务报告编制办法。负责制定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六是在中央赋予我省税收管理权限范围内，提出地方税立法计划、地方税税种增减、税目税率调整建议。参与税收政策的研究制定，结合本地区实际提出关税和进口环节税收政策的建议。

七是贯彻执行政府国内债务制度和政策。负责依法制定全省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组织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实施政府债券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提出问责建议。统一管理政府外债，制定相关管理制度。受省政府委托，向省人大常委会报告政府债务情况。

八是负责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拟订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构建绩效指标体系，组织开展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九是牵头编制全省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经省政府授权，履行省属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负责制定全省国有金融资本管理规章制度，按规定管理金融机构国有资本。拟订全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制定需要全省统一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履行省级国有文化企业出资人职责。

十是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负责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和办法，收取省属企业国有资本收益，制定并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

十一是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有关资金（基金）财务管理制度，承担社会保险基金财政监管工作。

十二是负责办理和监督省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省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省级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制定并组织实施全省基建财务管理制度。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财政管理。

十三是负责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规范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

十四是负责管理全省会计工作，贯彻落实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承担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管理工作，指导和监督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依法管理资产评估有关工作。

十五是完成省委和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财政厅包括 30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14 个下属单位及 5 家社团，其中：列入 2021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在职人数
1	福建省财政厅（本级）	208
2	福建省财政厅国库支付中心	38
3	福建省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9
4	福建省省直单位离休干部离休费医药费中心	12
5	福建省亚洲银行农业项目中心	13
6	福建省财政科学研究所	17
7	福建省财政信息中心	18

8	福建省预算编审中心	9
9	福建省财政厅收费票据所	5
10	福建省财政厅厅属单位资产中心	11
11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中心	11
12	福建省资产评估中心	5
13	福建省财政绩效评价中心	7
14	福建省财政厅机关服务中心	19
15	福建省会计考试管理中心	5
16	福建省会计学会	无
17	福建省珠算心算协会	无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1年，福建省财政厅的主要任务是：

（一）支持经济稳定恢复发展

一是推动科技创新步伐加快。支持福厦泉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先行先试，新启动建设生物制品、柔性电子等2家省创新实验室和一批省级以上创新平台。落实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分段补助等各项惠企政策，加大对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等基础前沿研究支持力度。支持推进科技重大专项“揭榜挂帅”攻关机制，新冠病毒冷链消杀等重大技术难题接连攻克。支持深入实施“海纳百川”高端人才聚集计划，重点培育引进高层次人才、特级后备人才和青年拔尖

人才等。创新经费管理等支持方式，推动科技特派员创业和技术服务实现行政村和三次产业全覆盖。

二是促进产业发展提速增效。支持做强主导产业，培优扶强龙头企业，培育发展一批超千亿重点产业集群。用好数字经济、数字福建等专项资金，支持开展人工智能、5G、区块链等新型基础设施和各类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发挥现代海洋经济产业、“丝路海运”航线拓展等专项资金作用，支持实施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设立福建省级政府投资基金，优化整合省级财政出资的6支政府投资基金，规范基金管理制度，上线运行基金云平台，支持产业加快发展。

三是助推市场主体加快发展。落实落细制造业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免征符合条件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等各项制度性和阶段性措施，预计全年累计新增减税降费300亿元。严格执行制造业中小微企业阶段性税费缓缴和煤电供热企业“减、退、缓”税措施，缓解企业资金困难和经营压力。新设立两期共200亿元的中小微企业纾困贷，惠及企业超5400家，贷款年化利率不超过3.35%，并在我省年度金融创新项目评选中获第一名。完善银行、保险等金融机构激励评价办法，支持10个县（市）开展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试点。我省财政金融工作在全国财政工作视频会议上作经验交流。

四是支持投资消费稳步增长。2021年，在全国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下降的情况下，经积极争取，财政部下达我省新增债务限额1649亿元，增长0.3%，共支持建设1572个公益性项目，其中，省重点项目210个，有效发挥了稳投资、扩内需、补短板的作用。多渠道筹措省级以上资金129.74亿元，推进全省铁路、公路、港口、民航机场等交通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加强PPP项目管理，全省累计落地项目325个，总投资3262.5亿元，落地率居全国前列。实施技改项目融资专项支持政策，引导企业加大技改投资力度，全年授信审批技改项目贷款254亿元、签约金额68亿元。落实“全闽乐购”系列行动资金保障，支持打造福茶、福酒、闽菜、闽品等特色品牌，推动农村电子商务发展。

五是推进开放合作走深走实。大力推广“单一窗口+出口信保”等外贸政策，完善企业运用汇率避险产品奖励措施，促进跨境电商、市场采购贸易试点加快发展。创新引进外资奖励机制，对投资国家新开放的新能源汽车、高技术船舶等领域给予到资奖励，加大山区引资力度。对外财经交流合作取得新突破，首次邀请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和新开发银行来闽考察，首次承办东盟与中日韩宏观经济研究办公室中国团队来闽调研，首次实现我省与法国开发署贷款合作。

（二）支持民生事业持续改善

一是财政民生投入有效保障。2021年，全省民生支出3926.89亿元，增长8.5%，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5.4%，持续保持在七成以上。做好29项省委省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资金保障，省财政共下达相关资金137.19亿元，为年初计划总额的127.7%。

二是推动民生事业加快发展。支持新建、改扩建公办幼儿园212个，实施城区学位扩容和薄弱学校改善与能力提升计划，推进国家和省级职业院校“双高计划”建设，推动高校“双一流”建设和应用转型发展。支持国家区域医疗中心项目和省儿童医院、省妇产医院等省属医疗卫生机构项目建设，实施县域医共体能力提升项目，加强卫生健康高层次人才及基层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出台疫苗购置及接种费用财政补助政策，做好应检尽检8类重点人群核酸检测经费保障，支持莆田、泉州等地打赢聚集性疫情歼灭战，对涉疫地区困难群众发放一次性临时生活补贴，并从第四期中小微企业纾困贷中调剂40亿元支持受疫情影响企业加快复工复产。支持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项目建设，开展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试点。支持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加强安全生产、消防事务、防灾减灾救灾等领域经费保障。支持福州顺利举办世遗大会、南平推进筹办省运会、泉州成

功申报世遗项目，保障建党 100 周年系列活动、省艺术节、海丝电影节等圆满完成。

三是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坚持就业优先，发挥就业补助资金作用，支持各地落实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等各项就业创业政策。支持提升社会保障水平，连续 23 年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达到每人每月 2926 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府补助标准从每人每年不低于 550 元提高到不低于 580 元，基本公共卫生人均筹资标准从 74 元提高到 79 元，省定低保最低标准从 4050 元提高到 4400 元，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从人均每月 80 元提高到 92 元，生活困难的二级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从人均每月 85 元提高到 92 元。

四是基层财政运行有效保障。加大省对市县转移支付补助力度，下达各类补助资金 1405 亿元，同口径增长 3.2%，增强基层财政保障能力。完善县级“三保”预算安排事前审查机制，将审核比例提高到 53%、比财政部要求高出 18 个百分点。健全动态监控机制，对财政部及省级监测发现的县级“三保”支出和部分其他刚性支出占县级财力比重较高的县（市、区）予以通报，督促采取有效措施，严防出现基层“三保”风险。

（三）支持生态文明和城乡建设扎实推进

一是生态省建设不断深化。坚持资金投入与污染防治攻坚战任务相匹配，集中财力实施蓝天、碧水、碧海、净土四大工程。在争取生态环保中央竞争性分配资金上取得新突破，共获中央资金补助 33.5 亿元，占全国同类资金总额的 12%、居全国首位，其中：九龙江流域山水林田湖草沙项目获补助 20 亿元，平潭等 4 个海洋生态保护修复项目获补助 12 亿元，龙岩原中央苏区国土绿化示范项目获补助 1.5 亿元。支持高质量建设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推动环国家公园生态保护修复、长征出发地生态保护修复、三明林改示范等一批重大项目落地实施。闽江流域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试点项目投资完成验收。支持我省参与全国碳交易市场联建。

二是乡村振兴全面推进。健全财政投入保障机制，制定调整完善土地出让收入使用范围优先支持乡村振兴的实施方案，明确到“十四五”期末全省土地出让收益用于农业农村比例达到 50% 以上。用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高标准农田建设补助等资金，支持保障粮食安全。加大特色现代农业发展支持力度。多渠道筹措资金，支持打造 1000 个乡村振兴试点示范村和一批重点特色乡镇、乡村振兴实绩突出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保持财政投入力度不减，并延续支持 23 个脱贫县的转移支付和债券贴息政策。积极争取农村综合改革中央奖补，支持我省美丽乡村建设、农

村综合性改革和国家级田园综合体建设等试点工作顺利开展。

三是城乡建设品质持续提升。用好城乡人居环境建设专项资金，修订资金管理办法，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建立考核与奖励相挂钩的正向激励机制，推动各地抓好居住、交通、水环境、风貌、管理五大品质提升和典型样板工程建设。统筹用好中央和省级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支持公租房保障、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改造、住房租赁市场试点发展和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南平、龙岩成功入围全国 20 个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各获中央奖补资金 9 亿元。

（四）重点领域改革持续深化

一是财税改革稳步推进。省级全面实施零基预算，3 个设区市本级和 8 个县（市、区）改革试点稳步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扎实推进，实现 2022 年预算编制全覆盖并具备预算执行功能全省上线条件。医疗卫生、应急救援、自然资源等 3 个分领域省与市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先后出台。落实税收制度改革，明确全省契税适用税率为 3% 以及城市维护建设税纳税人所在地的具体地点。平潭综合实验区个人所得税、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5 年底。预决算公开管理水平持续提升，我省 2020 年度预决算公开度居全国第 4 位。

二是国资国企改革深入推进。完善国有金融资本管理，提请省委深改委审议通过《福建省地方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实施规定（暂行）》。支持并认购兴业银行发行可转债补充资本，支持兴业证券启动配股再融资，推动省属金融企业做强做优做大。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工作有序推进，71 家企业股权划转基本完成，其余 4 家企业相关工作稳步实施。加强对省级文化企业改制重组、重大投融资及资产交易等重大事项管理，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强化省级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54 家企业、9.76 万平方米出租类资产划转移交工作顺利完成。

三是“放管服”改革有效实施。在全国率先实现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操作、网上公开和全省“一张网”，有关做法在财政部“贯彻落实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深化财政改革发展生动案例”评选中获一等奖。会计师事务所设立审批时限从法定时限 30 日压缩到 9 日，其他公共服务事项全部实现即办即知结果。资产评估和注册会计师行业会员省本级会费分别实现全额减免和 75% 减免。在全国率先实现财政电子票据报销入账自动反馈，诉讼费收缴退付开票全程电子化稳步推进。

（五）财政管理效能稳步提升

一是政府债务管理不断强化。强化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做细做实偿债计划，全省政府债务还本付息资金全部按时兑付。加强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监管，明确投向领域禁止类项目清单，制定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和用途调整操作指引，促进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益。创新债券发行管理方式，首次发行分年还本政府债券，平滑债券存续期内偿债压力；首次通过商业银行柜台市场面向个人和中小机构投资者发行政府债券，拓宽政府债券发行渠道。加强政府债务风险监测和预警通报，抓实隐性债务化解工作，严禁违法违规举债融资。截至 2021 年底，全省政府债务余额 10091.63 亿元，严格控制在中央核定限额 11288.2 亿元之内，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二是预算绩效管理深入实施。将绩效理念和方法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全过程，对 35 项申请新增设立的专项资金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对 69 项 2021 年新设立的专项资金探索开展事中绩效评价，对 21 项重大政策和项目开展事后财政评价，加强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相挂钩。加大对下指导力度，市级层面和省级示范县基本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根据财政部考核结果，我省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继续保持全国前列。

三是财政监督管理成效明显。完善执法检查程序，开展严肃财经纪律自查，加强预算管理、政府债务、会计评估监督检查，我省财政监督工作综合表现在全国评比中居第3位。优化项目投资评审管理，完善制度建设，提升评审效率，全年全省评审金额达3152亿元、增长12.7%，节约财政资金292亿元。注册会计师和资产评估行业突出违法违规行为整治工作扎实开展。建立健全常态化财政资金直达机制，监管项目从17项增至27项、涉及资金560.47亿元；推进乡村振兴（扶贫惠民）资金在线监管平台提质扩面增效，监管项目从37项增至40项、累计监管资金超310亿元，我省财政资金监管相关做法得到中央肯定和推广，省政府主要领导在国务院第四次廉政工作会议上作经验交流。

四是财政法治建设更加完善。制定财政“八五”普法规划，扎实开展以宪法、民法典、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会计法为重点的财政法治宣传教育。深入推行重大财政决策程序、公平竞争审查、合法性审核等制度，健全财政权责清单、行政自由裁量基准、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等制度，完善财政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管理办法和备案制度。健全内控制度体系，加强重点检查和考评，被财政部确定为全国2个省级财政内控工作联系点之一。

（六）财政机关党建全面加强

一是党史学习教育扎实开展。紧扣“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目标要求，坚持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为龙头、党支部学习为基础、党员学习为主体，认真组织学习习近平同志《论中国共产党历史》等指定教材和《习近平在福建》等系列采访实录。在龙岩举办厅领导班子党史学习教育专题读书班，精心开展庆祝建党 100 周年暨表彰大会、全省财政系统讲党史故事比赛和党史知识竞赛等系列活动，设立党史学习教育基地、党建文化室，举办“与时俱进、振兴财政”主题展览。组织实施 59 项“我为群众办实事”、116 项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行业“我为行业添光彩”等实践活动项目，结合开展“再学习、再调研、再落实”活动，厅领导班子带头深入市县开展调研，集中梳理一批基层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并形成 10 篇调研报告，制定落实“五促一保一防一控”工作要求 20 条措施，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推动财政改革发展的实效。

二是基层党组织建设水平有效提高。持续深化支部“达标创星”活动，举办财政系统“一岗双责”岗位培训班，选优配强党务干部，持续提升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水平。厅人事处党支部被评为福建省先进基层党组织，预算处、国库处两个党支部分别被评为省直机关先进基层党组织、省直机关第一批“达标创星”示范党支部。

三是党风廉政建设纵深推进。大力支持驻厅纪检监察组开展监督执纪问责，用好“四种形态”，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工作。研究制定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有关措施，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形势分析暨警示教育大会，部署开展治“四风”树新风活动。建立干部表现反向评价机制，推动干部监督管理抓在经常、融入日常，相关做法得到省纪委领导批示肯定，并分别在中纪委和省纪委有关刊物上刊发。

四是干部队伍建设持续加强。加强统筹规划，建立健全以1个干部队伍建设规划为引领、紧扣“选育管用”4个环节、以N项工作机制为抓手的“1+4+N”干部全链条培养体系。推动福建财政博士服务队积极发挥作用，财政系统“一库两池一室”建设扎实推进。注重使用不同年龄段优秀干部，加快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我厅干部队伍建设相关经验做法得到中组部调研组、省纪委、省委组织部有关领导的充分肯定。

此外，老干、工青妇、新闻宣传、两费管理、教育培训、会计考试、后勤保障等方面的工作也都取得新的成绩，财政学会顺利完成换届。在过去的一年里，我厅被评为全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单位，有8个处室、11位个人获得省级及以上表彰；“七五”普法、政务公开、政法经费保障等17项工作获得省级及以上表彰表扬；综合性生态保

护补偿、财政电子票据改革、人事统计等 9 项工作在省级及以上有关会议作经验交流，注册会计师行业整治、助学贷款政策、财政内控建设等 5 项工作做法在全国或全省推广。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福建省财政厅（汇总）

2021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3,064.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6,677.1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212.19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456.2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31.3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61.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46.9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36.8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774.9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733.05		本年支出合计	58	20,228.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85.40		结余分配	59	7.2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801.2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9,383.46	
	30				61		
总计	31	29,619.73		总计	62	29,619.73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福建省财政厅（汇总）

2021年度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3,733.05	23,064.65			212.19		456.2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64.05	20,264.0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0.00	60.00					
2010305	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60.00	6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26.62	226.62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26.62	226.62					
20106	财政事务	19,977.43	19,977.43					
2010601	行政运行	6,665.39	6,665.39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3.43	2,003.43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745.93	745.93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221.20	221.20					
2010606	财政监察	350.00	350.0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4,834.16	4,834.16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691.03	691.03					
2010650	事业运行	2,833.59	2,833.59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632.70	1,632.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9.89	1,149.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9.89	1,149.8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79.48	579.4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42	39.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2.02	522.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97	8.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9.07	459.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9.07	459.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8.02	418.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05	41.05					
213	农林水支出	348.66	348.66					
21301	农业农村	339.86	339.86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39.86	339.86					
21305	扶贫	8.80	8.8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8.80	8.80					
217	金融支出	50.00	50.00					
21799	其他金融支出	50.00	50.00					
2179999	其他金融支出	50.00	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9.27	759.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9.27	759.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2.85	602.85					
2210202	提租补贴	156.42	156.42					
229	其他支出	702.12	33.72			212.19		456.21
22999	其他支出	702.12	33.72			212.19		456.21
2299999	其他支出	702.12	33.72			212.19		456.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福建省财政厅（汇总）

项 目		2021年度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0,228.98	10,159.48	9,874.77		194.7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677.18	7,183.04	9,494.1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0		50.00			
2010305	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50.00		5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72.62		472.62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472.62		472.62			
20106	财政事务	16,154.56	7,183.04	8,971.52			
2010601	行政运行	5,618.47	5,465.71	152.76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90.41		1,290.41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808.89		808.89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163.55		163.55			
2010606	财政监察	110.97		110.97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4,267.09		4,267.09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545.37		545.37			
2010650	事业运行	2,491.50	1,717.33	774.17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858.31		858.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1.29	1,231.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31.29	1,231.2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86.48	486.4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23	33.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1.32	521.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26	190.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1.74	461.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1.74	461.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0.69	420.6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05	41.05				
213	农林水支出	346.90		346.90			
21301	农业农村	338.10		338.1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38.10		338.10			
21305	扶贫	8.80		8.8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8.80		8.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6.89	736.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6.89	736.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0.49	580.49				
2210202	提租补贴	156.40	156.40				
229	其他支出	774.96	546.51	33.72		194.73	
22999	其他支出	774.96	546.51	33.72		194.73	
2299999	其他支出	774.96	546.51	33.72		194.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福建省财政厅（汇总）

2021年度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23,064.65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064.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6,677.19	16,677.1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31.30	1,231.3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61.74	461.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46.90	346.9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36.89	736.8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33.72	33.7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064.6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9,487.74	19,487.7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727.0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8,303.93	8,303.9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727.0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7,791.66	总计	64	27,791.66	27,791.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福建省财政厅（汇总）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19,487.74	9,612.97	9,874.7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677.18	7,183.04	9,494.1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0		50.00
2010305	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50.00		5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72.62		472.62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472.62		472.62
20106	财政事务	16,154.56	7,183.04	8,971.52
2010601	行政运行	5,618.47	5,465.71	152.76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90.41		1,290.41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808.89		808.89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163.55		163.55
2010606	财政监察	110.97		110.97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4,267.09		4,267.09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545.37		545.37
2010650	事业运行	2,491.50	1,717.33	774.17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858.31		858.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1.29	1,231.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31.29	1,231.2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86.48	486.4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23	33.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1.32	521.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26	190.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1.74	461.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1.74	461.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0.69	420.6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05	41.05	
213	农林水支出	346.90		346.90
21301	农业农村	338.10		338.1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38.10		338.10
21305	扶贫	8.80		8.8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8.80		8.80
217	金融支出			
21799	其他金融支出			
2179999	其他金融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6.89	736.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6.89	736.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0.49	580.49	
2210202	提租补贴	156.40	156.40	
229	其他支出	33.72		33.72
22999	其他支出	33.72		33.72
2299999	其他支出	33.72		33.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福建省财政厅（汇总）

2021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921.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3.31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1,907.18	30201	办公费	72.32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1,428.92	30202	印刷费	1.80	310	资本性支出	5.07
30103	奖金	775.69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7
30107	绩效工资	555.92	30205	水费	1.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4.18	30206	电费	27.6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0.84	30207	邮电费	99.2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5.41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5.56	30209	物业管理费	40.7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7.88	30211	差旅费	121.4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92.9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8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66.99	30214	租赁费	1.04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3.05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76.84	30216	培训费	5.0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126.14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2.24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3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5.78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3.85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0.0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6	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7.4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8,524.59						1,088.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福建省财政厅（汇总）	2021年度	
项目	行次	本年决算数
合计	1	27.68
1. 因公出国（境）费	2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25.57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25.57
3. 公务接待费	6	2.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福建省财政厅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1	4	7	8	11	12

注：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福建省财政厅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5,801.27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85.40 万元，本年收入 23,733.05 万元，本年支出 20,228.98 万元，结余分配 7.29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9,383.46 万元。

（一）2021 年收入 23,733.0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093.43 万元，增长 9.67%，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064.65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212.19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456.21 万元。

(二) 2021年支出20,228.98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580.29万元, 增长14.62%, 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0,159.48 万元。其中, 人员支出 8,977.42 万元, 公用支出 1,182.06 万元。
2. 项目支出 9,874.77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194.73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9,487.74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530.45 万元, 增长 14.92%, 具体情况如下 (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0305-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50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0 万元, 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办公楼外墙改造项目经费列支, 上年度无此项支出。

(二) 2010499-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472.62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72.62 万元, 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当年度支付两电改革系统升级改造实施项目尾款, 上年度无此项支出。

（三）2010601-行政运行 5,618.4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249.68 万元，下降 18.20%。主要原因是在职干部工资福利等支出减少。

（四）2010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90.4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53.42 万元，下降 16.42%。主要原因是《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坚持精打细算过紧日子加强支出管理的通知》（闽政办〔2020〕19 号）精神压减办公费列支及部分商品和服务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从本科目调整至其他科目。

（五）2010604-预算改革业务 808.8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5.76 万元，增长 25.77%。主要是因工作需要更新一批办公设备及部分商品和服务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从其他科目调整至本科目。

（六）2010605-财政国库业务 163.5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5.99 万元，增长 10.84%。主要原因是新增一体化业务规范培训班、全省财政社会保障政策及财务管理制度培训班费用。

（七）2010606-财政监察 110.9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95.54 万元，下降 72.7%。主要原因是部分商品和服务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从本科目调整至其他科目。

(八) 2010607-信息化建设 4,267.09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542.24 万元, 增长 147.39%。主要原因是一体化系统建设开发服务费增加。

(九) 2010608-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545.37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88.32 万元, 增长 112.17%。主要原因是省财政投资评审中心项目评审业务费增加。

(十) 2010650-事业运行 2491.5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70.19 万元, 增长 36.80%。主要原因是新增云资源使用费列支, 上年无此项支出。

(十一) 2010699-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858.31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62.61 万元, 下降 39.59%。主要是因疫情影响, 当年度厦门地区未举办注册会计师考试, 考试考务费支出减少。

(十二)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486.48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0.60 万元, 增长 40.65%。主要原因是离退休干部去世按规定支付的抚恤金增加。

(十三)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33.23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59 万元, 增长 46.75%。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增加。

（十四）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1.3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0.08 万元，增长 18.15%。主要原因是当年度新增在职人员，其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十五）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2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5.27 万元，增长 322.87%。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增加，其职业年金记实补记支出增加。

（十六）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420.6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1.87 万元，增长 5.48%。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新增在职人员，其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及生育保险支出增加。

（十七）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41.0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76 万元，下降 14.13%。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增加，其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及生育保险支出减少。

（十八）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38.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38.1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扶贫（惠民）资金在线监管系统一期、二期费用列支，上年度无此项支出。

（十九）2130599-其他扶贫支出 8.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扶贫（惠民）资金在线监管系统一期、二期费用列支，上年度无此项支出。

（二十）2210201-住房公积金 580.4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7.44 万元，下降 4.51%。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增加，其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二十一）2210202-提租补贴 156.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28 万元，下降 0.81%。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增加，其提租补贴支出减少。

（二十二）2299999-其他支出 33.7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3.7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从其他科目调整至本科目列支。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612.9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524.5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088.3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27.68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152.26 万元下降 81.82%。主要原因是我省严控一般性支出有关要求，我厅继续严格“三公”经费管理并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取得较好效果。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与本年预算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因疫情影响无相应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5.57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54 万元下降 52.65%，主要是进一步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公务用车次数减少，公务用车运维费支出下降。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与本年预算持平，2021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当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25.57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54 万元下降 52.65%，主要是进一步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公务用车次数减少，公务用车运维费支出下降。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8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12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98.26 万元下降 97.84%。主要是受疫情影响且我厅进一步

严格公务接待管理，严控公务接待费用支出，累计接待 15 批次、131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即部门业务费项目，涉及当年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6509.14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2021 年度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72.8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41.12%，主要是：本年包含为提供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而产生的与财政职能相关的专项业务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019.8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90.9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68.6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160.2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53.6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2.1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14.95 万元，占授

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39.5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2.48%，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72.03%，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23.66%。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8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8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费、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部门业务费								
主管部门		福建省财政厅		实施单位		福建省财政厅（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921.35	12764.23	9874.77	10	77.36	7.7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555.72	9398.60	6509.14	—				
	上年结转资金		931.64	931.64	931.64	—				
	其他资金		2433.99	2433.99	2433.99	—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数量		≥25家	32	3	3		
			考试报名人数		≥14.5万人	17.5	3	3		
			考试机位充足率		≥100百分比	100	3	3		
			一体化信息系统运维范围		≥100百分比	100	3	3		
			云平台资源费细化率		≥100百分比	100	3	3		
			票据印制完成率		≥100百分比	100	3	3		
		质量指标	注册会计师考试实施		≥110000科次	87450	1	0.8	预报名阶段，报名科次为109330科；由于今年财政部考办首次在报名环节设置报名缴费冷静期，考生缴费率有所下降，考生人数有所减少。考试实施阶段，由于疫情原因，厦门考区取消考试，全省参加专业阶段考试科次共计54187科。	
			预算日常数据维护完成率		≥100百分比	100	2	2		
			保障干部培训对象情况		≥1000人次	8770	2	2		
			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报检查数量		≥10家	10	2	2		
			财政支农培训覆盖率		≥80百分比	90	2	2		
			完善国有金融资本、普惠金融等管理制度		≥1个	3	2	2		
			核验医院数量		≥16家	0	1	0	未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对象医疗费核验工作2021年内未安排业务费，亦未形成实际支出。	
			财政评价项目数		≥20个	20	2	2		
			高级会计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报名人数		≥230个	765	2	2		
	效益指标	运行一事一议财政奖补管理信息系统		=1个	1	1	1			
		质量指标	财政评价项目完成率		≥100百分比	100	3	3		
			培训计划完成率		≥80百分比	101	3	3		
			印制质量达标率		=100百分比	100	3	3		
			会议调通和现场保障完成率		=100百分比	100	3	3		
	时效指标	省级预算单位用户运维响应及时性		=100百分比	100	2	2			
	成本指标	支出占调整后预算的比例		≤100百分比	77.36	1	1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表彰先进，激励干部担当作为		≥130个	149	10	10			
		财政监督公示公告		≥3次	5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善财政监督管理制度		≥1个	8	10	10			
评价等级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考生满意度		≥95百分比	100	5	5			
		一体化运维服务的全省财政用户满意度		≥90百分比 ³⁹	70	5	3.89	系统还有部分功能未完成或不够完善，需进一步改进。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95.43			
		■ 优 (S≥90) □ 良 (90>S≥80) □ 中 (80>S≥60) □ 差 (60>S)								